

111年第2季〈JET綜合台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〉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地點：JET綜合台節目部會議室

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266號12樓

二、開會時間：111年6月28日(星期二) PM17:10

三、會議主席：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

四、與會人員：

● 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 諮詢顧問外部委員三名

(一)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教授 王亞維

(二)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歐素華

(三)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

● 內部委員兩名

(一) 節目部 編審 宋梅克

(二) 節目部 製作人 王書宏

五、列席兩名：

(一) 節目部 編輯中心總監 陳月英

(二) 節目部 企劃 陳婉真

會議記錄表

會議日期	111 年 6 月 28 日 (二) PM17:10	會議地點	12 樓會議室
召集單位	節目部	會議紀錄	宋梅克
與會人員	諮詢委員： 1. 王亞維 2. 歐素華 3. 林佩蓉	節目部委員： 1. 宋梅克 2. 王書宏	節目部列席： 1. 陳月英 2. 陳婉真
議題：111 年度第 2 季「JET 綜合台」節目自律倫理委員會			
發言人	發言內容		
王亞維教授	歡迎各位諮詢委員蒞臨，「JET 綜合台」節目部每季定期召開新聞自律倫理委員會，針對這段時間大家提出有疑義的議題，互相討論以求自律。		
<p>●討論議題：NCC 於 5/25 發文來函針對頻道自律規範機制有再次重申之規定、注意及改善；在 J E T 綜合台的部份，有特別載明一項（第三大點第一點）即是：因疫情並為協調外部委員時間而延後開議，未符定期開會頻率（每季至少開會一次以上），建議日後亦可考量以線上會議方式召開。</p> <p>（函）註：110 年度第 4 季會議延遲於 111 年 1 月 4 日召開，被 NCC 認定為未於當年度當季召開，違反每季至少開會一次原則。</p> <p>●請現場委員發表看法</p>			
<p>●綜合討論意見：</p> <p>（1）NCC 有來電詢問此事，我們有在電話中解釋原因，後來函舉例出多家違規，因此本會也依照規定於委員會當中提出討論，主席結論：謝謝提醒，日後將遵照指示辦理。</p>			